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召开了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参会股东表决同意张立品先生、程扬先生、鞠万金先生、汪兆华先生、李战功先生、张礼扬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刘宏先生、李茁英女士、董秀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人员任期自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0）。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通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翟江涛先生、独立董事柳木华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翟江涛先生、柳木华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 月 10 日